

卷第一冊

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  
裁判文書實錄

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  
江蘇省檔案局（館）  
南京師範大學法學院  
編



刑事卷 第一冊

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  
(審判廳)  
裁判文書實錄

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  
江蘇省檔案局(館)  
南京師範大學法學院

編



# 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裁判文書實錄

## 編輯委員會

主任委員 公丕祥 謝波

副主任委員 周繼業 屈建國 項瑞荃 張姬雯 李力

委員 員（以姓氏筆畫爲序）

卜承志	刁海峰	王世華	史筆	呂娜
李玉生	李志明	李玉柱	吳立香	何方
宋健	林越陵	周茸萌	於曉慶	俞灌南
姚軍	馬榮	馬躍福	夏正芳	徐清宇
唐伯榮	陸鳴蘇	孫大江	眭鴻明	崔拴林
章潤	張少敏	張婷婷	張鐺	賁道紅
鄒華	賀強興	楊益群	褚紅軍	趙深
蔡紹剛	齊麗華	歐陽旭明	劉坤	劉亞平
劉亞軍	劉建	劉嫻珍	薑濤	薛春剛
錢俊千	謝國偉	蘇華	蘇學增	羅玲玲
顧祖根				

主編 公丕祥 謝波

副主編 周繼業 屈建國 項瑞荃 張姬雯 李力

執行副主編 章潤 張少敏 張鐺

編輯人員 (以姓氏筆畫爲序)

王平 王敏 王強 朱珠 朱靜雅

伍青青 李久林 李晨雲 李興銀 吳興超

汪飛 沈義成 房春華 郝向青 秦洪義

奚俊杰 唐丹 陳小莉 陳旭 陳亞鳴

崔冬冬 張浩書 張姪 張璋 張霞

鄒鋼 楊菊 楊靜 趙世鵬 蔣守國

蔡紅 熊蕾 餘蒂英 劉倩 劉兢兢

潘軍鋒 薑立 薑寶琴 霍心

## 前言

清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晚清政府頒行《法院編制法》，次年十一月，江蘇高等審判廳在蘇州成立。一九二七年四月，國民政府在南京成立，同年十月，江蘇高等審判廳改稱江蘇高等法院，並設淮陰、上海、銅山、鎮江、南通五個分院。一九三七年七月，日本發動全面侵華戰爭后，江蘇南部主要城市先后淪陷，江蘇高等法院輾轉遷移至蘇北農村。一九三八年三月，日偽維新政府在南京成立，十二月，在蘇州成立日偽江蘇高等法院臨時辦事處，次年一月，成立日偽江蘇高等法院。一九四〇年三月，汪偽國民政府在南京成立，此后，汪偽在南京成立首都高等法院，與江蘇高等法院分治。抗日戰爭勝利后，國民黨仍沿汪偽舊制，在南京設首都高等法院，在蘇州設江蘇高等法院，並設鎮江、淮陰、徐州、南通四個分院。隨着中國人民解放戰爭逐步取得勝利，江蘇境內的國民黨法院系統相繼被廢除。至一九五〇年，江蘇境內設有中國共產黨領導的蘇北人民法院、蘇南人民法院和南京市人民法院三個省級審判機構。一九五三年一月，改南京市為省轄市，撤銷蘇北、蘇南人民法院，成立江蘇省人民法院。

中華民國時期（一九一二至一九四九年），歷經南京臨時政府、北洋政府、廣州和武漢國民政府、南京國民政府以及汪偽國民政府等不同時期，其司法審判制度也歷經演變。這一司法審判制度初始於清朝末年，經北洋政府多次修改，至南京國民政府時期基本成型，直到一九四九年被廢除。北洋政府時期，實行四級三審制，將民刑案件

分爲初級管轄、地方管轄和大理院特別管轄三個類別，第一類以初級廳爲一審、地方廳爲二審、高等廳爲終審，第二類以地方廳爲一審、高等廳爲二審、大理院爲終審，第三類以大理院爲一審和終審。由於經費、人才等原因，一九一四年裁撤初級廳，在地方廳中另設簡易庭或地方分庭管轄初級管轄案件。高等審判廳原則上管轄不服地方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而上訴、不服地方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而上訴、不服地方審判廳之決定或命令而抗告、不服兼理司法事務之縣知事或縣司法公署判決而上訴等民刑案件，并對內亂罪、外患罪、妨害國交罪之案件有一審管轄權。南京國民政府的起初一段時期，沿襲北洋政府時期的司法審級制度，採取四級三審制，但將大理院、高等審判廳、地方審判廳分別更名爲最高法院、高等法院、地方法院。一九三二年十月，頒布《法院組織法》，改採三級三審制，原則上地方法院受理第一審民刑案件，高等法院受理第二審民刑案件，最高法院受理第三審民刑案件，此外，高等法院還受理不服地方法院裁定而抗告的案件以及內亂、外患、妨害國交之刑事第一審案件。

近年來，民國時期檔案研究日益引起重視。但是，民國時期司法檔案研究還不够深入，成果也不是很多。應當說，民國時期司法檔案，是珍貴的法律史素材，具有重要的史料價值。充分發掘、認真研究民國時期司法檔案，對於深入研究民國時期法律體系和司法制度，乃至研究民國時期經濟社會生活，具有重要價值；並且，對於把握中國傳統法律文化的內在機理，發展和完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司法制度，也是大有裨益的。江蘇曾是南京臨時政府、南京國民政府、汪偽國民政府所在地，並且曾是北洋政府統治的核心地區之一。開發利用好民國時期江蘇司法檔案，其意義和價值非同一般。

般。江蘇省檔案館庫藏民國時期江蘇高等審判廳和江蘇高等法院檔案十二萬零一百八十五卷，其中文書檔案三萬八千九百八十一卷，包括機構、人事、統計、會計、規章制度、工作報告、會議記錄等；訴訟檔案八萬一千二百零四卷，包括民事案件、刑事案件、政治、漢奸、戰犯及涉外案件等。這些檔案基本以民國時期江蘇轄區（除南京地區）為地域範圍，以一九一二至一九四九年為時間斷限，內容十分豐富，保存較為完整，比較全面地反映了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的歷史發展過程和司法審判工作開展情況。

二〇一一年初，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和江蘇省檔案局形成合作意向，決定共同開發利用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檔案。同年四月，雙方召開會議，商討相關事項並達成共識。此後，成立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檔案開發利用工作領導小組，並簽訂合作協議。為確保工作質量，邀請南京師範大學法學院共同參與這項工作。我們按照『分步實施、有限目標、穩步推進』的原則開發利用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檔案。『分步實施』，即按照保護、整理、開放、研究等步驟，逐步推進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檔案開發利用工作；『有限目標』，即堅持從實際出發，科學合理設定工作目標，在現有人力、物力、財力條件下，把相關工作做好；『穩步推進』，即循序漸進開展相關工作，開發利用成果成熟一個推出一個，不急功近利、急於求成。我們首先對江蘇省檔案館庫藏的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裁判文書檔案進行開發利用。二〇一二年七月，完成檔案修復和數字化掃描工作。二〇一二年八月，完成檔案數據著錄工作，建立檔案數據庫。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完成

裁判文書選擇工作。二〇一三年一月，完成裁判文書選編工作。

江蘇省檔案館庫藏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裁判文書檔案共一千零四十六卷，二十余萬頁，其中刑事裁判文書五百零一卷、民事裁判文書五百四十五卷。涉及案件三萬六千余件，其中刑事案件二萬余件、民事案件一萬六千余件。我們從中精選了一千五百件案件的裁判文書進行匯編，定名為《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裁判文書實錄》。全書分為刑事卷和民事卷兩編，共計十冊。其中，上編刑事卷收入刑事裁判文書六百篇，計四冊；下編民事卷收入民事裁判文書九百篇，計六冊。裁判文書選擇的標準：一是案件具有典型性，即在民國時期屬於多發案件類型；二是案件具有時代性，即在民國特定歷史時期發生的案件；三是案件具有代表性，即該案件反映了民國時期經濟社會發展特點；四是裁判文書說理比較充分，體現了法官的智慧和思辨；五是裁判文書邏輯性強、文字功底扎實，體現了法官較高的裁判文書制作水平；六是裁判文書保存較為完整，字迹比較清晰，便於讀者閱讀。對於精選出的裁判文書，基本上按照《中華民國刑法》（一九三五年一月一日公布，同年七月一日施行）、《中華民國民法》（總則編一九二九年五月二十三日公布，同年十月十日施行；債編一九二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公布，一九三〇年五月五日施行；物權編一九二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公布，一九三〇年五月五日施行；親屬編一九三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公布，一九三一年五月五日施行）；繼承編一九三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公布，一九三一年五月五日施行）的結構體例進行編排，並將檔案影印出版，以期



反映原貌。從這些裁判文書中，我們可以體察到民國時期急劇的社會變革過程中中國法律體系和司法制度的時代特點。

民國時期江蘇高等法院（審判廳）裁判文書檔案因年代久遠，保存不易，且這次匯編出版的裁判文書檔案絕大多數系首次公布，因之彌足珍貴。希望本書的出版，能夠對法學界和法律界同仁有所裨益，共同促進民國時期法律史和司法史研究的深入開展。

在本書編輯出版過程中，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江蘇省檔案局（館）的相關工作人員以及南京師範大學法學院的有關師生付出了辛勤勞動，法律出版社的領導和同志們給予了大力支持和精心編輯。在此，謹深致謝忱！書中疏漏差錯之處在所難免，尚祈讀者批評指正。

編者

二〇一三年一月

上編

刑事卷  
第一冊

# 總目録

## 上編 刑事卷

### 第一册

001	汪洋因汪遵陸枉法得賄案聲請移轉管轄	一
002	唐少卿受賄案	四
003	張鑫泉受賄案	一〇
004	李良、顧張氏等受賄、交付賄賂案	一五
005	史信才、虞堃珊瀆職案	二二
006	吳文選、樊清如瀆職、傷害及詐財案	二八
007	慶宗琦、汪雄飛瀆職案	三三
008	戴月波瀆職案	三七
009	李兆安、李桐岡瀆職案	四〇
010	梁耕舜瀆職案	四五
011	趙念祖瀆職案	四九
012	陳培揚、曹士初等瀆職嫌疑案	五三
013	陳少林、湯三等瀆職案	五六
014	袁均、謝祖德等瀆職傷害案	六一
015	王守先瀆職傷害案	六九
016	吳祖培、夏憲彝瀆職傷害及損壞案	七二
017	杭漢林、李先興等瀆職收買贓物案	七八
018	徐紹東瀆職詐財案	八二

019	江都縣知事爲李德靈訴王朝江濫用職權案聲請移轉管轄	八六
020	莊世明濫用職權案	八九
021	馬海珊、宋長福濫用職權及妨害人行使權利案	九三
022	潘次明對於職務上應發給之款項扣留不發案	九七
023	張葆培因訴松江縣署督征員舞弊案聲請迴避	一〇二
024	上海地方審判廳推事爲張葆培訴李兆麒征收舞弊案聲請迴避	一〇五
025	張巧根、李沛霖等妨害公務案	一〇八
026	掌輔邦妨害公務案	一一六
027	石子雲、紀蘭生妨害公務案	一二〇
028	蘇良、蘇張氏妨害公務及傷害案	一二三
029	劉家和妨害公務及傷害案	一二九
030	蘇生堂妨害公務及傷害脫逃案	一三四
031	余良甫妨害公務傷害及私擅監禁案	一四〇
032	管錦堂、管錦文等妨害公務及私擅逮捕案	一四四
033	杜隆興、杜慶記妨害公務及便利脫逃案	一四九
034	魏必漢妨害公務毀損案	一五三
035	嚴仁甫妨害選舉案	一五六
036	嚴仁甫妨害選舉重審案	一六二
037	胡德貴妨害秩序及妨害安全案	一六六
038	董占元妨害秩序案	一六九
039	沈金狗冒充官員及竊盜案	一七三
040	蔡平之冒充官員詐欺取財案	一七七
041	弓九脫逃案	一八〇
042	顧懷在監脫逃案	一八六
043	干阿二在監脫逃案	一八九

044	王培卿在監脫逃及竊盜案	一九二
045	陶三、俞慶平等聚眾脫逃案	二〇〇
046	陸學林便利脫逃案	二〇三
047	劉百川、王吉人等便利脫逃案	二〇七
048	王則桑縱令犯人脫逃案	二一四
049	慶律生、白莘亭過失致監犯脫逃案	二一九
050	劉如意子持械劫囚案	二二三
051	陶金春藏匿人犯案	二二七
052	鄭鳳山藏匿犯人案	二二九
053	黃燦榮湮滅證據案	二三二
054	戴如青偽證案	二三四
055	沈信源偽證案聲請停止羈押	二三八
056	董文林偽證案	二四一
057	陳瑞芝誣告案	二四五
058	蔣沈氏誣告案	二五三
059	沈治臣誣告案	二五八
060	吳裕根、吳福寶等誣告案	二六二
061	張駕範誣告案	二六七
062	周詩銀、朱如雲等誣告案	二七二
063	劉均藩、馬錫昌等誣告賭博鴉片烟案	二七五
064	王寶田幫助誣告及詐財未遂案	二七九
065	俞小弟放火案	二八五
066	李銀三、李玉璋放火案	二八九
067	陳阿二放火案	二九七
068	趙阿二放火案	三〇一

069	周世明、梁金林等放火案	三〇四
070	王阿福共同放火案	三〇六
071	孫志法訴汪廷倫失火案	三一四
072	何玉珊、吳培之失火案	三一八
073	陸身揚妨害水利案	三二四
074	陸田生損壞橋梁案	三三三
075	薛湘成、薛玉成妨害交通案	三三六
076	張利明、毛金發妨害交通致人死亡案	三三九
077	胡鼎藍、齊學孝收藏危險物案	三四二
078	刁王氏非法持有軍用槍礮子彈案	三四六
079	金德釗非法持有軍用彈藥案	三四九
080	李二牯非法持有軍用槍支及販運私鹽等案	三五三
081	奚湘盈非法持有爆裂物案	三五七
082	徐德華妨害國幣案	三六〇
083	吳文炳幫助偽造貨幣案	三六四
084	周出和行使偽幣案	三六八
085	盛松廷、丁寶書行使偽幣案	三七一
086	陳阿金行使偽幣案	三七七
087	張樹寶偽造攬票案	三八〇
088	金保元行使偽幣案	三八四
089	薛鳳鈞訴張叔均偽造私文書案	三九一
090	張文炳偽造私文書及教唆誣告等案	三九四
091	張文炳偽造私文書及教唆誣告等上訴案	四〇六
092	周宗銀行使變造私文書案	四一三
093	居孝芬變造契據案	四二〇

094	蔣其德、蔣鑫祥變造文書及竊佔案	四二六
095	馬愛仁、江祥甫變造公文書案	四三〇
096	程光耀、蔡舜臣等變造公文書及侵佔案	四三四
097	陳春波盜用私印文案	四四〇
098	劉國光盜用圖記案	四四三
099	陸兆元強姦案	四四七
100	施福生、查法林等強姦案	四五五
101	陸仁祥強姦案	四六二
102	徐福林連續強姦案	四六四
103	祁正貴強姦未成人案	四七〇
104	鄭樹寶強姦未成人案	四七五
105	徐有德、周建生強姦未成人及過失致人脫逃案	四七九
106	王聘梅意圖強姦淫和誘案	四八三
107	王鳳章意圖強姦淫略誘案	四八八
108	吳金林意圖強姦淫和誘及教唆竊盜案	四九二
109	宋國昌強姦未遂案	四九六
110	姚壽林、姚小毛等強姦未遂案	五〇〇
111	龐定訴陳國宰誘姦案	五〇六
112	張位齡、郭旭東等因姦誘案聲請回避并移轉管轄	五〇八
113	韓尚禮、韓張氏親屬相姦案	五一〇
114	蔣陳氏妨害風化案	五一四
115	張根玲、張和尚訴徐坤生妨害風化案	五一六
116	王有才、王陳氏妨害風化及妨害家庭案	五一八
117	陳榮生妨害婚姻案	五二三
118	韓金茂、宋維善妨害家庭案	五二六

119	呂修仁妨害家庭案	五二九
120	吳阿興妨害家庭案	五三四
121	吳文岳妨害家庭案	五三八
122	朱朝龍妨害家庭案	五四二
123	楊朝璧妨害家庭嫌疑案	五四六
124	江馬氏、王桂祥重婚案	五四九
125	龔吟梅、朱氏重婚案	五五二
126	顧大寶重婚案	五五五
127	張貴書、張毛氏重婚案	五五九
128	陳張氏幫助重婚案	五六二
129	羅李氏通姦案	五六七
130	韓小妹姑通姦案	五七〇
131	江蘇高等檢察廳檢察官爲鄭棟臣訴胡炳序通姦案聲請移轉管轄	五七二
132	呂傅氏相姦案	五七四
133	祝大妹相姦案	五七六
134	區信公和姦案	五七八
135	邱阿土和姦案	五八七
136	陸如生、季瑞寶和姦、相姦案	五九二
137	劉廷讓和誘案	五九五
138	許阿根和誘案	六〇二
139	高玉堂和誘案	六〇五
140	王貴、高芝芳和誘案	六一一
141	王昌海和誘案	六一六
142	姜仲玉和誘及引誘賣姦營利案	六二五
143	彭仕啓和誘營利案	六三二



第一册

144	沈愛餘和賣婦女案	六三八
145	李高氏共同和誘案	六四二
146	韋興德共同和誘案	六四五
147	李如生、王洪卿略誘案	六四九
148	宋銘昌、褚阿永略誘案	六五五
149	楊木庚、楊金庚等略誘案	六六五
150	楊富江、楊朱氏等略誘案	六七〇
151	顧懷略誘營利案	一
152	周善安、周崔氏略誘營利案	一〇
153	馮鐔共同略誘案	二〇
154	李根林共同略誘案	二四
155	張思孝、張協成等共同略誘案	三一
156	陸寶生、史梅福共同營利略誘案	三四
157	王德明共同營利略誘案	四〇
158	楊大福共同營利略誘案	四五
159	李江丫頭收藏被和誘人案	四八
160	許鑑鶴收藏被和誘人案	五一
161	楊寶元藏匿案	五三
162	蔣柏松匿女不交案	五六
163	吳訪齊、陸順祥搶親案	六八
164	陳佔餘、陳佔志妨害喪禮案	七四
165	秦鏡蓉滋鬧屍場案	七七